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述利潤分配預案尚需提交股東會審議，並將在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兩個月內完成派發。本公司將適時披露有關本次利潤分配預案的進一步詳情。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